附件3：

项目编号：

**2021年惠州市绿色建筑专项资金（装配式建筑产业化示范基地**

**项目）申报书**

**项 目 名 称**

**申 报 单 位** （盖章）

**申 报 时 间**

|  |  |
| --- | --- |
| 惠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 编制 |

一、申报表一式七份，用A4规格纸打印，并装订成册。

二、需提供资料：

1、申报表；

2、申报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企业资质证书复印件；

3、项目立项审批文件复印件；

#### 4、通过住建部或省住建厅组织的技术审查和装配式产业化示范基地认定证明。

一、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地址 |  | | | | |
| 企业性质 |  | 企业资质 |  | 注册资金 |  |
| 企业生产  状 况 | 年生产总值 | 万元 | 年净利润 | | 万元 |
| 市场占有率 | % | 总销售额 | | 万元 |
| 设计  产能 |  | 实际产量 | |  |

二、企业概况

|  |
| --- |
| 1.企业发展状况；2.基本条件与优势（研发生产能力；技术集成能力）；3.目前的产业化程度和水平;4.通过住建部或省住建厅组织的技术审查和装配式产业化示范基地认定情况。 |

三、实施目标、主要内容、进度计划与组织管理

|  |
| --- |
| 1.基地实施的总体目标；2.要达到的产业化程度和水平；3.基地实施的核心技术与主要工作内容。 |

四、实施进度计划与组织管理

|  |
| --- |
| 1.实施进度计划安排；2.基地实施的组织管理。 |

五、申请、部门意见

|  |
| --- |
| 申请单位意见：  负责人：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县（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
| 市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